

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10066 臺北市中正區南海路56號

承辦人：吳世玲

電話：02-23034381轉212

傳真：02-23017961

電子信箱：slwu2@gl.ck.tp.edu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海山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建中數字第115601191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全國教師教學增能研習計畫(分區)(20474295_1156011916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教育部國教署高中數學學科中心辦理【115學年度奠基HI + AI 開展數學數位創新與教學韌性實踐全攻略】分區增能研習，敬請薦派貴校數學科教師參加研習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校為教育部國教署「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數學學科中心」承辦學校，為推動高中數學課程綱要實施與高中數學教師專業發展，爰辦理旨揭研習，實施計畫詳如附件。

二、參加人員：

(一)教育部國教輔導團（數學科）與各縣市高中數學科輔導團成員。

(二)全國各公私立普通型高中、技術型高中與綜合型高中薦派數學科召集人、課發會數學教師代表、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，各校2至3人，參加教師惠請各校准予公（差）假登記。

三、分區研習辦理時間、地點及相關資訊如下，請參與研習教師就近報名參加。

(一)北區場次：

1、時間：115年10月21日(三) 13:30-17:00。

2、地點：臺北市立建國高中／夢紅樓5樓模擬法庭。



3、研習課程代碼：5707820。

(二)桃竹苗區場次：

1、時間：115年10月7日(三) 13:30-17:00。

2、地點：國立新竹女中／行政大樓4樓雙語教室。

3、研習課程代碼：5707825。

(三)中區場次：

1、時間：115年10月14日(三) 13:30-17:00。

2、地點：國立嘉義女中／科學館一樓視聽教室。

3、研習課程代碼：5707828。

(四)南區場次：

1、時間：115年10月21日(三) 13:30-17:00。

2、地點：高雄市立高雄高中／活動中心二樓教室。

3、研習課程代碼：5707834。

四、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請逕向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
(<http://inservice.edu.tw/index2-3.aspx>) 報名。各區報名截止日期請參見實施計畫。

五、全程參加者核予研習時數4小時，請各校惠予教師公
(差)假參加研習。

正本：新北市立錦和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金山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雙溪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秀峰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樹林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明德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清水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石碇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三重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海山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三民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安康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中和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板橋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新店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泰山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林口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新莊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光復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竹圍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新北高級中學、國立華僑高級中等學校、新北市立鶯歌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立淡水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立瑞芳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立三重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私立淡江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私立徐匯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私立及人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私立竹林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私立醒吾高級中學、鄭義燕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格致高級中等學校、金陵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金陵女子高級中學、天主教光仁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光仁高級中學、東海中學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東海高級中學、剛恆毅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天主教恆毅高級中學、南山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南山高級中學、辭修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辭修高級中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康橋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私立中華商業海事職業學



校、新北市私立豫章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私立樹人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私立莊敬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私立光華高級商業職業進修學校、新北市私立南強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私立復興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智光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智光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能仁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能仁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穀保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穀保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立北大高級中學、裕德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裕德高級中等學校、新北市立樟樹國際實創高級中等學校、時雨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時雨高級中學、靜心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靜心高級中等學校、天主教崇光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崇光高級中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(幼華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幼華高級中等學校除外)、明陽中學、誠正中學、敦品中學、勵志中學、天主教聖心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聖心女子高級中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

副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含附件）、法務部矯正署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（含附件）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（含附件）

電 2026/09/07 文
交 15:30:58 章

